泗水县2023年度安全生产检查员费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泗水县应急管理局

项 目 单 位 ：泗水县应急管理局

济宁仲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8月

目　录

前言
一、基本情况.....- 1 -
（一）项目背景.....- 1 -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 -
（四）项目组织管理.....- 3 -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
（一）评价目的.....- 4 -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5 -
（三） 评价依据.....- 5 -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6 -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7 -
（六）评价人员组成.....- 9 -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
五、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
（一）项目决策情况.....- 14 -
（二）项目过程情况.....- 17 -
（三）项目产出情况.....- 18 -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 -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 22 -
（一）主要经验做法.....- 22 -
（二）存在的问题.....- 22 -
七、有关建议.....- 24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5 -

前　言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增强项目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泗水县财政局于2024年8月委托济宁仲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泗水县2023年度安全生产检查员费用支出进行绩效评价。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资金投入和管理使用情况、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定、项目组织实施、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职责履行、预算执行等方面的执行情况，及其产出、效益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综合评价预算配置的合理性、资金管理活动的效率性和投入产出的效益性。

泗水县2023年度安全生产检查员费用项目立项程序规范，资金到位率高，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严格执行批复文件和规程规范，项目内容完成量较高，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合规合法，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完成项目目标，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高。

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支出认真核实，采取检查账簿凭证、现场访谈、实地勘察、问卷发放等多种形式，了解项目的真实情况及社会公众满意度情况。评价中难免存在不足，望给予批评指正。

一、项 目 基 本 概 况				
项目负责人	王枫		联系电话	15318180123
地　　址	泗水县泉鑫路5号		邮　　编	2732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12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166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43.74
其中：中央财政	/	其中：中央财政		/
省级财政	/	省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市级财政		/
县级财政	166	县级财政		143.74
其他资金	/	其他资金		/
实际支出（万元）	143.74			

二、项 目 绩 效 情 况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实　际		
	购买劳务派遣人员服务，为全县14个乡镇街区补充安检人员不足，保障各项安全生产检查、法律法规宣传、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等工作有序开展。		全年稳定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35人以上，为全县13个镇街补充安监办公室人手不足，协助完成各镇街安监办公室年度工作任务，保障安全生产平稳运行。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政策相关性	1	1
			职能相关性	1	1
			需求必要性	1	1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立项程序合规性	1	1
			立项程序完整性	1	1
	绩效目标（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	1	1
			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	1	1
			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	1	0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	2	2

			绩效指标与任务计划相符性	1	1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匹配性	1.5	1
			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	1.5	1
		资金分配合理性（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1
项目过程（15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资金到位率	3	2.6
		预算执行率（5分）	预算执行率	5	4.3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组织实施（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产出（40分）	数量指标（15分）	实际完成率（15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全年平均人数完成率	10	8.6
			安全生产检查员配置覆盖镇街数完成率	5	5
	质量指标（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考核合格率达标率	10	10
	时效指标（5分）	完成及时率（5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5	5
	成本指标（10分）	成本节约率（5分）	项目年度总成本节约率	5	5
		单位成本控制率（5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单位成本控制率	5	4.2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促进安全生产形式稳定向好（10分）	促进安全生产形式稳定向好，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1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建设可持续发展（10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建设可持续发展	10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安全生产检查对象满意度（10分）	安全生产检查对象满意度完成率	10	10
分值合计				100	87.7
评定结果				良（成效明显）	

正文部分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强化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经济宁市政府2015年第44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决定在全市乡镇实行安全生产检查员制度，并下发了《关于建立乡镇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的实施意见》(济安监字〔2015〕68号)。

意见指出，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稳定的大局，责任重于泰山。乡镇处于安全生产监管第一线，在政府监管体系中发挥着重要的基础作用。各级各单位必须充分认识在全市乡镇建立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的重要意义，切实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不断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推动安全生产工作重心下移，安全生产检查力量向乡镇下沉，确保科学发展、安全发展。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具体内容

依托合法经营的劳务派遣企业择优聘用安全员，原则上，工业比重较大的乡镇配备5名，其他乡镇配备3名安全员。安全员工资由县财政列入年度预算予以保障，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主要承担乡镇辖区内日常安全生产检查工作。

项目资金支出方向主要是2023年度县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35人工资、社保及第三方劳务派遣企业管理费用。

2.项目实施情况

县应急管理局、县人社局负责第三方劳务派遣企业的确认，2023年度合同约定提供劳务派遣服务的企业为济宁市东方圣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泗水分公司和山东圣哲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共派遣安全检查员35名。

县应急管理局根据每月实有安全检查员人数、第三方企业编制的工资表，以及每人每月60元管理费申报预算支出，2023年共支出143.74万元。

各乡镇街区安监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检查员的履职管理，依照《泗水县镇街安全生产检查员工作考核办法》进行半年一次考核，合格上岗。

第三方劳务派遣公司负责安全生产检查员的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履行相关管理职责。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

2023年计划投入预算资金166万元,为县级预算资金166万元。

2.预算分配的依据及因素

根据县上一年度最低工资基数，社保、医保缴纳基数，以年度保有45名安全生产检查员测算预算资金。第三方劳务派遣管理费为每人每月60元。

3.项目资金投入及管理

2023年度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143.74万元，为县级资金，实际支出143.74万元，具体支付情况详见表1。

表 1. 项目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指标文	年初预算	到位金额	执行	执行比例
泗财预指〔2023〕1号	166	143.74	143.74	86.6%

项目资金使用依据预算指标的通知要求，以及项目单位内部财务制度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严格控制支出范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四）项目组织管理

为保障项目顺利高效开展和资金合规使用，2016年11月3日泗水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53次常务会议要求，县人社局、监察局要加强对安全生产检查员招聘的监督管理，严肃纪律，公开、公平、公正。县应急管理局、县人社局负责第三方劳务派遣企业的确认，合同签订。县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基础科负责检查员工作岗位调整和安排，制订管理考核方案并监督执行，协助财务科进行绩效管理工作，各乡镇街区安监办公室负责检查员的日常工作履职管理和监督。县应急管理局财务科负责项目资金的预算、支出申请、账务处理，督促第三方及时发放工资、缴纳社保，负责项目绩效管理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购买劳务派遣人员服务，为全县13个镇街补充安检人员不足，保障各项安全生产检查、法律法规宣传、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等工作有序开展。

表2.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安全生产检查员数量	≥45人
			安全生产检查员配置覆盖镇街数	≥13个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安全生产检查员考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安全生产检查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项目年度总成本	≦166万元
		单位成本控制率	安全生产检查员单位成本	≦305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安全生产形式稳定向好	促进安全生产形式稳定向好，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建设	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建设的可持续发展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对象满意度	安全生产检查对象满意度	≥90%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泗水县2023年度安全生产检查员费用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泗水县2023年度安全生产检查员费用项目资金支出效率和资金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

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的项目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的评价对象为泗水县2023年度安全生产检查员费用项目财政资金（166万元），评价范围包含：项目资金到位和执行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指标与实际是否相符，产出质量是否达到实施计划的要求，资金支付是否在时效时间内完成，项目成本控制是否在预算资金额度之内，项目实施的预期效益是否能充分发挥，受益对象是否满意等情况，以及资金到位及支付程序等情况。

（三）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4.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绩〔2020〕3号）；

5.《泗水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泗发〔2020〕31号）；

6.关于印发《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泗财字〔2021〕21号）；

7.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文件、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文件及相关合同、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文件、项目收支账薄、凭证、审计及监督检查报告、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表）等资料;

8.满意度调查等与绩效相关的其他材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项目绩效目标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及项目发挥的效益，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比较法。是指通过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

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受益对象问卷等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调查时，主要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信息，形成评价结论。主要用于社会公众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印发<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泗财字〔2021〕21 号）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并结合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进行了调整完善，确定了包括4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19个三级指标及27个四级指标的评价体系。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评价结论。

评价指标体系涵盖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采用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决策部分满分为15分，反映了立项、绩效目标以及资金投入情况；过程部分满分为15分，反映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的规范性和控制性；产出部分满分为40分，反映安全生产检查员数量、镇街覆盖率、安全生产检查员考核、安全生产检查员工资发放及时性、成本节约率、单位成本控制率；效益

部分满分为30分，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成果情况，以及社会公众满意情况。其中18个共性指标，满分为30分，9个个性指标，满分为70分。

1.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15分）

（1）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3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等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产出类指标（40分）

（1）产出数量，设置安全生产检查员全年平均人数、镇街覆盖率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产出质量，设置安全生产检查员考核合格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产出时效，设置安全生产检查员工资发放及时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成本控制，设置成本节约率和单位成本控制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4.效益类指标（30分）

（1）社会效益，设置促进安全生产形式稳定向好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是否显著。

（2）可持续影响，设置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建设可持续发展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后可持续影响的程度。

（3）满意度，设置安全生产检查对象满意度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服务对象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评价人员组成

1.人员结构

为做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了由1名注册会计师、1名行业专家、2名辅助人员组成的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

2.人员分工

绩效评价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见表3。

表3. 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张西振	主评人	注册会计师	负责项目评价实施方案和思路的总体设计、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审核，撰写报告和总结。
张　弘	二级复核	中级会计师	负责项目评价过程中的协调，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二级复核，内部稽核，组织评审。
颜秉爱	项目质量审核	中级会计师	负责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数据汇总分析、审核等工作。
焦仲琦	行业专家	高级审计师	依据项目实际，聘请行业专家，提供评价建议，帮助科学评价。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关于印发<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泗财字〔2021〕21 号）等，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评价工作组成员与项目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

3.非现场评价

（1）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

4.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2024年8月6日-8月30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

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的准确性。

（4）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评价工作组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运营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包括相关影像资料）。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完成，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6）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

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部的评价规程得分分为四个级别：优（成效显著）、良（成效明显）、中（成效一般）、差（成效较差）。大于或等于90分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小于60分的为差。

6.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使用绩效评价项目组编制的《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指标

和评分标准，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87.7分，评价等级为良（成效明显）。其中: 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3分; 过程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3.9分；产出类指标分值40分，得分37.8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23分。详见表4。

表4. 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决 策	15.00	13.0	87%
过 程	15.00	13.9	93%
产 出	40.00	37.8	95%
效 益	30.00	23	77%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 15 分，综合得分 13 分。具体情况见表 5。

表5.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67%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2	67%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1	100%
合 计	15	13	87%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3分。

政策相关性：根据《关于建立乡镇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的实施意见》(济安监字〔2015〕6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乡镇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济应急字〔2021〕53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立项。

职能相关性：项目立项与《关于印发<泗水县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泗室字〔2019〕31号）的通知中单位职责规定相符。

需求必要性：项目是市级主管部门下发要求开展的工作，具有唯一性，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均不重复，项目符合需求必要性。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3.0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2分。

立项程序合规性：项目经过县级预算申请和批复，纳入预算项目库管理，已进行年度预算公开。

立项程序完整性：项目为2016年以来常规性、连续开展项目，为市级文件要求项目，无须前期可研评估等。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2.0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3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年度目标设置“购买劳务派遣人员服务，保障各项安全生产检查、法律法规宣传、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工作有序开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式稳定向好，构建安全生产

长效机制”，与实际工作基本相符，但安全生产检查员工作以辅助为主，并不主导，效益目标设定超出实际能达到的程度。

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年度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工作基本相符。

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根据年度配备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45人，每人每月3050元费用为基数测算，第三方管理费用每人每月60元，绩效目标与申请预算资金不匹配。没有考虑人员变动因素对预算资金影响，应该设置全年平均人数测算预算资金，进而申请预算。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2.0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3分。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项目均分类设置了细化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与任务计划相符性：绩效指标基本与年度计划和预算相符。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3.0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3分。

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匹配性：项目自2016年实施，连续开展，预算以检查员人数为基准，参照项目实际和当地工资标准编制，但预算编制考虑人员增减变动影响，事前未进行科学论证，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匹配性存在差距，该项扣0.5分。

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预算以检查员人数为基准，参照当地工资标准编制，但项目购买服务人员长期缺编，预算编制依据不

够充分，该项扣0.5分。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2.0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1分。

项目预算主要包含检查员工资、保险和第三方派遣企业管理费，以人数为基准，定额分配，资金分配合理。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1.0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15分，综合得分13.9分。具体情况见表6。

表6.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3	2.6	87%
预算执行率	5	4.3	86%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100%
合计	15	13.9	93%

1.资金到位率：分值3分。

项目2023年预算为县级资金166万元，全年实际到位143.74万元，到位率86.6%。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2.6分。

2.预算执行率：分值5分。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第三方劳务派遣企业工资、社保和管

理费用申请，2023年按月共支出143.74万元，预算执行率86.6%。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4.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2分。

资金的使用参照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应附的原始凭证材料，资金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2.0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2分。

项目单位具有合法、合规、完整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检查员的招聘录用完全通过县人社局实施，实施程序符合管理制度要求。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2.0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3分。

现有制度基本规范有效执行，第三方劳务派遣单位的确认由县人社局负责，无须经过政府采购、招标方式开展。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3.0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部分，标准分值40分，综合得分37.8分。具体情况见表7。

表7.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安全生产检查员全年平均人数完成率	10	8.6	86%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安全生产检查员配置覆盖镇街数完成率	5	5	100%
安全生产检查员考核合格率达标率	10	10	100%
安全生产检查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5	5	100%
项目年度总成本节约率	5	5	100%
安全生产检查员单位成本控制率	5	4.2	84%
合计	40	37.8	95%

1.安全生产检查员全年平均人数：分值10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全年平均人数≥45人：核实第三方劳务派遣工资表、社保缴纳记录，以及乡镇年度考核统计材料，2023年安全生产检查员全年平均人数为38.54人，实际完成率86%。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8.6分。

2.安全生产检查员配置覆盖镇街数：分值5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配置覆盖镇街数≥13个：核实安全生产检查员年度绩效考核统计材料和现场访谈，安全生产检查员根据各镇街安监办公室人员缺口以及工作量调配,配置覆盖全县13个镇街。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5.0分。

3.安全生产检查员考核合格率：分值10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考核合格率100%: 根据《泗水县镇街安全生产检查员工作考核办法》，县应急管理局共组织开展了上半年、下半年两次安全生产检查员考核，通过核实考核统计表和现场访谈，所有检查员均达到合格以上，合格率100%。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10.0分。

4.安全生产检查员工资发放及时率：分值5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工资发放及时率100%：安全生产检查员工资发放的及时性，是反映项目资金支出的实际应用，是检查员队伍稳定、履职发挥等队伍建设的基础，也是检查员权益的保障。经过核实第三方劳务派遣单位账务处理、银行信息等，符合工资发放及时性要求，及时率100%。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5.0分。

5.总成本节约率：分值5分。

项目年度总成本≦166万元：2023年度实际支出成本143.74万元，成本节约率13.4%。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5.0分。

6.单位成本控制率：分值5分。

安全生产检查员单位成本≦3050元/月/人。2023年安全生产检查员实际平均单位成本3097.16元/月，单位成本控制率101.6%，扣0.8分。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4.2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设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3个指标，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23分。具体情况见表8。

表8.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促进安全生产形式稳定向好，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10	5	50%
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建设可持续发展	10	8	80%
安全生产检查对象满意度完成率	10	10	100%
合计	30	23	77%

1.促进安全生产形式稳定向好，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分值10分。

设置描述性指标，指标值“效果显著”：评价组认真分析各乡镇2023年安监工作总结，全县未发生安全生产较大以上事故；通过现场访谈沟通了解到，安全生检查员不具备执行安全检查资质，日常工作仅作为镇安监办公室辅助角色存在，评价分析对安全生产形式稳定向好的促进作用不显著，该项扣分5分。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5.0分。

2.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建设可持续发展：分值10分。

根据资料分析和现场访谈，结合绩效评价和实际工作开展，评价组认为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长期缺编，长年不开展培训、业务技术比赛等提升技能的手段，对安全生产检查员的队伍建设不利，限制了项目的可持续影响效益发挥。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8.0分。

3.安全生产检查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

安全生产检查对象满意度≥90%：根据项目特点及评分标准的需要，调查问卷共设立7项调查内容，计划发放问卷139份，设置非常满意、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不满意五个指标，满

意度分数=很满意比例 × 100+满意比例 × 80+基本满意比例 × 60+不太满意比例 × 30+不满意比例 × 0，满分为100分。

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119份，总体满意度为89.9%。满意度达标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 × 100%，达标率99.9%，基本等于100%，评价未扣分，详见附件3。

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10.0分。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

（一）主要经验做法

1.一岗多责，补充乡镇安监力量缺口

通过查阅各乡镇年度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总结，以及现场访谈了解，虽然安全生产检查员设立的目的是增强日常安全检查的强度，减少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但实际上包含了镇街安全检查、消防检查、防火、防汛、防灾减灾等各项安监工作的协助和辅助，充分发挥一岗多责的精神，有效补充了各乡镇安监、安检力量的缺口。

2.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员考核，鼓励学习，输出人才

为充分调动安全生产检查员工作的积极性，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县应急管理局制定《泗水县镇街安全生产检查员工作考核办法》，2023年组织开展上半年、下半年两次考核，加强队伍建设。并在日常工作中关心检查员的工作和生活，鼓励学习，近年来检查员队伍中多人考取事业编制、公务员编制。

（二）存在的问题

1.安全检查员日常工作与项目实施意见要求的基本职责不相符

《关于建立乡镇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的实施意见》(济安监字〔2015〕68号)明确了安全生产检查员主要承担本辖区内日常安全生产检查工作的基本职责。通过评价现场了解，2023年在编人员基本不具备执行安全生产检查资质和执法权限，日常工作仅作为镇街安全检查、消防检查、防火、防汛、防灾减灾等各项安监工作的协助和辅助，与项目实施意见要求的基本职责不相符。

2.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不匹配，编制依据不充分

根据2023年安全生产检查员工资发放明细，全年在编人数最高41人、最低35人，年均38人，2022年末实有40人，而项目年初预算以45人为测算基数，未充分考虑人员长期缺编且逐年减少和增减变动对在编人员的影响，而较为盲目的编制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设置与预算资金不匹配，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不匹配，编制依据不充分。

3.检查员队伍建设有待加强

项目自2016年实施，检查员队伍人员更替频繁，而安全生产检查岗位工作较为专业,仅靠自主学习检查员职业素质提高有限。评价中发现，项目实施没有形成培训学习的体制，也与济安监字〔2015〕68号文件要求的“统一培训、考核上岗”的要求不符。

七、有关建议

（一）健全安全生产检查员管理制度

自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建立以来，相关职能的发挥与实施意见始终无法相符，存在较为关键的问题是队伍人员基本不具备相关专业资质，如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无法承担日常安全生产检查工作的职责。评价组通过现场访谈和查询市级安监部门相关资料，发现项目制度建设、队伍建设及政策意见等指导性文件较少，建议项目单位向上级部门了解落实项目是否存在持续实施的必要，如持续实施，建议重新制订管理制度，提高用人标准和待遇，使项目实施和资金的支出具备应有的效益。

（二）结合实际，强化项目决策管理

该项目的决策仅以市级文件为依据设立，在项目资金投入和预算管理方面缺乏科学性和合理性，建议项目单位结合实施以来的实际情况，重新研讨制定实施方案，从稳定人员队伍、提高工作积极性、待遇符合地域和职能发挥实际、提高队伍战斗力和素养等各方面科学、合理的进行决策，编制符合项目实施需要的预算。

（三）注重队伍建设，提高职业素养

探讨安全生产检查员队伍长期缺编和不够稳定的原因，针对性提出改进的措施方法,建立安全生产检查技能学习和培训制度，创新培训、演练方式，加强队伍建设，提高队伍稳定性和工作积极性，把安全生产检查工作职业化。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项目组及评价人员与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

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二）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三）项目实施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等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四）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的过程中，本次评价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但调查问卷是由调查对象根据主观感受填写，具有很强的主观性。由于上述因素的存在，本次绩效评价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

附件：1.绩效评价得分表

2.问题清单

3.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济宁仲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8月23日